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簡慧琪
電話：03-5427974*103
電子信箱：05160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東區青草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19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2019420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80000A_1120194205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新竹縣113學年度國民中學學術性向（數理、語文）
資賦優異學生鑑定簡章（草案）1份，請協助公告並轉知
貴校符合申請資格之學生及家長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竹縣政府教育局112年12月18日教特字第
1121101778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簡章加註「草案」二字，係因簡章草案尚待該縣召開
鑑輔會後備查即為正式版，惟為免影響報考人權益先行公
告；各項報名流程依簡章草案規定期程辦理，逾期恕不受
理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、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
等學校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
副本：新竹縣政府教育局、本府教育處

